

# 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烏海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

## 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举办内蒙古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 宣贯培训会的通知

三区住建局、各有关单位、企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内政办发〔2022〕58号）和《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建筑业倍增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内政办发〔2023〕52号），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快推广应用内蒙古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决定举办内蒙古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宣贯培训会，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内容主要包括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宣贯、内蒙古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培训和平台实操现场指导等。培训会议分为需求方和供应方两个主题专场：

1.需求方专场面向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等有建材采购、机械设备租赁需求的单位。

2.供应方专场面向建材生产、销售企业和机械设备生产、销售、租赁企业。

## 二、培训对象

1.需求方专场：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等需求方单位的主要负责人以及物资管理负责人、招标采购负责人等相关人员。

2.供应方专场：建材生产、销售企业和机械设备生产、销售、租赁企业等供应方企业的主要负责人以及市场负责人、销售负责人等相关人员。

请局机关建筑市场监管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服务中心负责人，三区住建局分管负责同志和相关科室负责人，相关协会负责人一并参会。

## 三、培训时间

需求方专场：2023年12月26日上午9:00-11:00

供应方专场：2023年12月26日下午15:00-17:00

## 四、培训地点

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地址：乌海市二中北门东面）  
机关四楼会议室。

## 五、报名方式



## 六、其他事项

(一) 请三区住建局组织本地区相关单位、企业按时报名并参会。

(二) 请各相关行业协会组织各协会会员单位、企业积极报名并参会。

(三) 建议各参会单位携带笔记本电脑参会，便于在会议现场完成内蒙古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注册，接收相关平台实操问题现场指导。

(四) 请各需求方单位、供应方企业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原则上一个单位 2-3 人，请各参会单位于 12 月 25 日前扫描二维码填报参会人员名单。

(五) 请各需求方单位广泛通知各自有联系的供应方企业参加本次会议。

(六) 本次培训不收取任何费用，食宿自行安排，交通和住宿费用由参会人员自理。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侯晓宇 13948439780

李文涛 0473-6922157

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 12 月 13 日

